

《基于城市信息模型的应用规范第 1 部分：总则》

编制说明

一. 编制背景：

为了推进基础设施数字化、网联化发展，提升基础设施信息化智能化水平，建设新一代的智慧城市，中共中央、国务院及住建部、交通部、工信部等相关部门陆续出台相关政策文件指导并推动技术及行业发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央网信办关于开展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建设的指导意见》（建科〔2020〕59号）中明确提出要实现 CIM 技术优势与工程建设环节的深度融合，加快推进基于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的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加强建筑全生命周期管理，促进建筑产业转型升级。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相关政策，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加快推进广州市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实施方案》（穗府办函〔2020〕99号）明确提出，以高水平智慧城市建设为牵引，在现有城市建设管理信息化成果基础上，通过新一代物联网感知、5G（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等先进技术创新运用，全面推进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实施方案》中对加快推动智慧社区设施建设和改造，实施智能化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探索推进城市智能网联操作系统平台建设，开发自动驾驶接驳车体验、停车信息服务等“车城网”相关应用均做了相关要求。

二. 编制目的与意义

为贯彻落实《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央网信办关于开展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建设的指导意见》和《关于加快推进广州市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实施方案》等相关政策文件的要求，拟编制系列标准鼓励、引导和促进 CIM、BIM 和物联网等技术在建设工程中的应用，实现 CIM 技术优势与建设领域的深度融合，推动我省建设领域科技创新，提升工程建设数字化水平。

通过本标准编制，从总体框架、模型数据和应用系统建设等方面提出基于城市信息模型（CIM）的应用建设的统领性要求，引导广州市基于城市信息模型和 CIM 基础平台开展建设领域的应用建设，包括智慧城市基础设施、智慧水务、智慧城管、建筑产业互联网、智慧工地、车城网、智慧园区、智慧社区、智慧楼宇、建筑幕墙监测、建设工程检测及监测、建设工程档案等。以技术创新驱动为核心，加快推进基于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的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提升城市管理水平和社会治理能力，更有效发挥数字化创新对实体经济提质增效的带动作用，促进经济增长和产业拉动，增强我市经济活力和竞争力，助力大湾区双循环，支撑“政府引导、社会参与、拓展场景、智慧提升、产业发展、促进经济”的新城建工作。

三. 编制必要性

以本标准为基础，规范广州市基于城市信息模型和 CIM 基础平台开展相关领域的应用建设，提高我市应用 CIM 等新技术推动建设领域数字化和信息化、智慧化水平，实现基于 CIM 技术支撑智慧化城市建

设、应用和运营。

四. 其余情况

基于城市信息模型的应用规范第1部分：总则在项目最初立项时并不存在，为后续过程结合实际增加。其对于后续第二部分：智慧园区建设、运营及评价，以及第三部分：智慧社区建设、运营及评价，起到承上启下的作用。